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0536）。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申请材料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网上行政许可办理大厅系统提交，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并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